

武汉市东西湖区气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气象局有关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

本报告所列的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武汉市东西湖区气象局综合管理科联系（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街环湖西路柏环一路 2 号，邮编：430040，电话：027-83238941）。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武汉市东西湖区气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区委区政府、武汉市气象局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有关部署，紧密围绕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公众对气象工作关切，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

（一）强化统筹部署

及时传达贯彻中国气象局、区委区政府、武汉市气象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文件精神，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了分管领导主抓、综合管理科具体负责、各科室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重点

工作安排，强化考核督办，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二）坚持多措并举

坚持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贯穿到工作中，加强政务公开与依法行政的协同配合，以行政标准化、业务标准化、财务标准化、社会管理标准化，多措并举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水平稳步提升。

（三）强化重点领域公开力度

按照便利、实用、有效、及时的原则，结合工作实际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采取多渠道、多方式向社会公开，拓宽公开广度。围绕制度创新、气象防灾减灾、气象助力乡村振兴保障粮食安全、气象法治建设等工作，充分利用地方政府官方网站、气象政务管理信息系统、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微博等新媒体，公开部门概况、部门职责、机构设置、行政执法及天气预报信息、防雷装置公益性检测公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和抽查结果等信息。

（四）做好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

在世界气象日、气象科技活动周、防灾减灾日等重要活动以及重大天气气候事件中，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普及气象科普知识。加强舆情监测、研判，及时解疑释惑，强化正确舆论导向。

（五）强化监督管理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科学界定应当公开信息和保密内容的基础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和统计信息，保证公开信息的真实性、权威性、完整性、规范性。强化公开内容的审核

把关，压实监督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武汉市东西湖区气象局不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细化主动公开内容，对涉及公众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及时进行主动公开。2025 年行政许可 0 项，无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表 1 主动公开情况汇总表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表 2 依申请公开情况汇总表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5 年，武汉市东西湖区气象局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表 3 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汇总表

[illegible]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一项重要内容。一年来，区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阶段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仍需加强。

二是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有待提升。

三是公开形式与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展和深化。

2026年，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程序、完善公开平台，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深化规范化建设要求，及时制定部门有关制度和规定，规范和完善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流程。

二是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化建设。丰富政府信息服务渠道，提高主动公开效率。

三是提高政策解读和回应社会关切成效。主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和公众留言办理，强化政策解读，提升解读文字质量，力求通俗易懂、准确有效，提高政民互动效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武汉市东西湖区气象局

2026年1月13日